

浙江聚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浙江聚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下午 2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以直接送达方式送达给各位监事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莲英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议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

本次监事会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与会监事认真审核了公司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，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0%；弃权 0 票，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0%。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浙江聚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浙江聚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聚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25 日